

學務創新人員甄選切結書

本人_____申請參加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第2次學務創新人員甄選，切結以下事項：

- 一、檢附各項資料均屬實，且無竄改、造假或隱匿等不當情事，如有違反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撤銷錄取資格。
- 二、本人非屬直轄市政府、聯絡處之甄選委員、學校校長及學務創新人員之業務主管，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

立書人：

簽章

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